

山西山安蓝天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山西山安蓝天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的前提下，拟以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察哈尔右翼后旗山安热电有限公司提供1,950 万元的借款，借款基本情况：借款用于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为 3.65%。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无需股东



大会审议。

二、 借款人基本信息

（一）公司名称：察哈尔右翼后旗山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察哈尔右翼后旗白音查干镇白音路旧公安局家属楼东单元4楼。

法定代表人：赵晨阳

经营范围： 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22年7月7日

三、 公司对外提供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借款是公司确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向借款方提供的借款，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对外提供借款可适度提高部分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利益。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山安蓝天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山西山安蓝天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